

高雄市立蚵寮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七、八年級

各領域/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

學習領域		年級	七		八		九
	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
部 定 課 程	語文 (8)	國語文	5	5	5	5	
		英語文	3	3	3	3	
	數學(4)		4	4	4	4	
	社會 (3)	歷史	1	1	1	1	
		地理	1	1	1	1	
		公民與社會	1	1	1	1	
	自然科學(3) (合科教學)		3	3	3	3	
	藝術 (3)	音樂	1	1	1	1	
		視覺藝術	1	1	1	1	
		表演藝術	1	1	1	1	
	綜合活動 (3)	家政	1	1	1	1	
		輔導	1	1	1	1	
		童軍	1	1	1	1	
	科技 (2)	資訊科技	1	1	1	1	
		生活科技	1	1	1	1	
健康與體育 (3)	健康教育	1	1	1	1		
	體育	2	2	2	2		
領域學習總節數(A)		29		29			
校 訂 課 程	類別	課程名稱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
	統整性 主題/專題/ 議題探究 課程	國際文化	1	1	0	0	
		繪本繪畫	0	0	1	1	
		數字軌跡	1	1	1	1	
		自然實驗探究	1	1	0	0	
		自然現象探究	0	0	1	1	
		程式語言	1	1	1	1	
	社團活動與 技藝課程	多元社團	1	1	1	1	
	其他類課程	自治活動	1	1	1	1	
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(B)		6		6			

學習領域		年級	七		八		九
	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
每週學習 總節數	綱要規定節數		35		35		

註 1：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，如教育實驗課程、自習等之節數無須列入本表中。

註 2：含數個科目之領域，如：社會或自然科學領域，除實施領域教學外，若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得實施分科教學，則請依分科列出節數，若為合科則依實列出。

註 3：若非每個科目在每學期都修習，則請列出上、下學期節數，惟應維持領域學習總節數，不得減少。

註 4：彈性學習課程依照學校及各學習階段的學生特性進行規劃，建議高排 6 節；其中「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」建議至少開設 1 節。

註 5：校訂課程中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節數皆非普通班所開設，不併入本表計算。

高雄市立蚵寮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九年級開課科目暨節數一覽表

學習領域		本校實際教學節數與百分比		
		百分比	節數範圍	九年級
			九年級	
語文	國語文	20-30	6-9	5
	英語			4
數學		10-15	3-4.5	4
自然與生活科技		10-15	3-4.5	4
社會		10-15	3-4.5	4
藝術與人文		10-15	3-4.5	3
健康與體育		10-15	3-4.5	3
綜合活動		10-15	3-4.5	3
領域學習節數				30

彈性學習節數名稱	九年級
補救數學	1
選修自然	1
選修地理	1
資訊教育	1
自治活動	1
合計	5

註：學校可依實際需要安排「學校本位課程」、「社團或選修課程」、「全校或班級活動」、「本土教學活動」、「資訊教育課程」及「其他課程」等課程。